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新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全资）子（孙）公司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为推进阿瓦提县粤水电 40 万千瓦光伏+储能市场化并网项目、粤水电巴楚县 20 万千瓦/80 万千瓦时配套储能和 80 万千瓦市场化并网光伏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争取项目尽快投产运营，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粤水电”）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以自有资金对上述项目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使其注册资本满足项目资本金需求，其中部分资本金新疆粤水电拟通过向政策性金融机构申请基础设施基金贷款等方式筹措。公司拟为新疆粤水电 67,000.00 万元政策性金融机构基础设施基金贷款提供全程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阿瓦提县粤水电 40 万千瓦光伏+储能市场化并网项目

公司由新疆粤水电的全资子公司阿瓦提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瓦提能源公司”）在新疆阿克苏地区阿瓦提县投资建设阿瓦提县粤水电 40 万千瓦光伏+储能市场化并网项目，该项目光伏电站建设规模 400MW，容配比约为 1.4，配套建设储能规模 100MW/400MWh。工程总投资 249,231.98 万元（含流动资金），资本金占 25%，其余为金融机构贷款。新疆粤水电将根据该项目进展情况以自有资金对阿瓦提能源公司增资不超过 62,308.00 万元。为推进该项目的投资建设，新疆粤水电拟为该项目资本金向政策性金融机构申请基础设施基金贷款 20,000.00 万元，公司拟为该笔贷款提供全程担保，担保期限为 20 年（实际期限以合同为准），采取连带责任担保方式。

（二）巴楚县 20 万千瓦/80 万千瓦时配套储能和 80 万千瓦市场化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公司由新疆粤水电的全资子公司巴楚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楚能源公司”）在新疆喀什巴楚县境内投资建设粤水电巴楚县 20 万千瓦/80 万千瓦时配套储能和 80 万千瓦市场化并网光伏发电项目，该项目光伏电站建设规模 800MW，容配比约为 1.4，配套建设储能规模 200MW/800MWh。工程总投资 519,555.47 万元（含流动资金），资本金占 25%，其余为金融机构贷款。新疆粤水电将根据该项目进展情况以自有资金对巴楚能源公司增资不超过 129,888.87 万元。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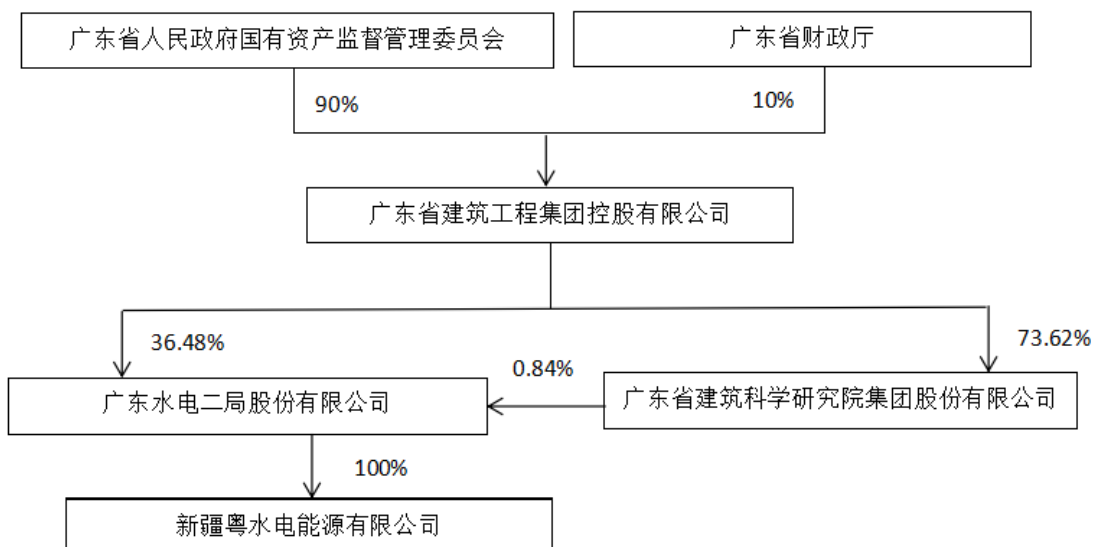


推进该项目的投资建设，新疆粤水电拟为该项目资本金向政策性金融机构申请基础设施基金贷款 47,000.00 万元，公司拟为该笔贷款提供全程担保，担保期限为 20 年（实际期限以合同为准），采取连带责任担保方式。

2022 年 9 月 6 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为新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新疆粤水电提供上述担保，该担保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名称：新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2.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克拉玛依西街 1168 号北园春农产品中心批发市场 B3 幢 6 层。
3.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 成立时间：2014 年 1 月 20 日。
5. 法定代表人：陈士利。
6. 注册资本：90,000 万元。
7. 经营范围：风力发电、太阳能光伏发电、水资源投资开发；矿业投资。
8. 新疆粤水电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9. 新疆粤水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0. 新疆粤水电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2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44,832.90	699,339.18
银行贷款总额	328,908.05	395,931.15
流动负债总额	250,748.40	234,528.67
或有涉及事项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无	无
净资产	91,629.11	95,439.77
营业收入	71,444.49	43,919.70
利润总额	3,363.84	6,055.77
净利润	36.99	3,815.04
最新信用等级	-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 担保金额：67,000.00 万元。
2.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3. 担保期限：20 年（实际期限以合同为准）。
4. 担保协议签订情况：将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担保事项后签订。

四、董事会意见

1. 为保证新疆粤水电业务的顺利开展，推进阿瓦提县粤水电 40 万千瓦光伏+储能市场化并网项目、粤水电巴楚县 20 万千瓦/80 万千瓦时配套储能和 80 万千瓦市场化并网光伏发电项目的建设，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新疆粤水电 67,000.00 万元政策性金融机构基础设施基金贷款提供全程担保。

2. 公司董事会认为新疆粤水电资产质量优良、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且清洁能源发电前景广阔，本项担保风险可控。

3. 新疆粤水电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未提供反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金额 1,934,414.55 万元（含本次会议审议的担保金额），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 606,078.88 万元，对外担保总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54.4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等。

六、备查文件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7日